

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进行部分股份质押

续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天津江河汇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江河汇众”）持有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份 15,613.76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53%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江河汇众持有公司股份已累计质押 9,286 万股，已累计质押数量约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9.4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05%。

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江河汇众关于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通证券”）进行部分股份质押续期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本次部分股份质押续期的基本情况

2020 年 4 月 9 日及 2021 年 5 月 19 日，江河汇众将其持有公司的 3,974 万股股份与海通证券办理了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及续期事宜，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0-030 号公告及临 2021-028 号公告。

近日，双方针对上述质押股份办理了续期手续，续期后到期日为 2023 年 4 月 7 日。

2.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股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 (%)	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	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
江河汇众	15,613.76	13.53	9,286	9,286	59.47	8.05	0	0	0	0

江河汇众资信状况良好，本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，上述股东将采取包括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11日